

贵州商学院

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文件

黔商院语委办〔2023〕1号

关于转发《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 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 干意见》的通知

各教学院部、各部门：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要求，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学习、贯彻落实。

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

贵州商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月14日